## 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 108 年度第 3 次公開甄選約僱人員徵才公告

徵才機關	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	人員區分	約僱人員
官職等	空白	職稱	約僱錄事
•			
職系	空白	性別	不拘
名 額	正取1名,視成績擇優儲備若干名於年度內候用。		
工作地點	基隆市		
有效期間	108/11/06~108/11/15		
資格條件	一、教育部承認之高中(職)以上學校畢業。二、嫻熟電腦文書操作(Word、		
	Excel),電腦中文輸入每分鐘達20個字以上為優。三、具與擬任工作有相當		
	經驗及曾任職公職機關者尤佳。四、限持有身心障礙手冊人員報名。		
工作項目	一、辦理檢察署一般行政等業務。二、其他臨時交辦事項。		
工作地址	基隆市信義區東信路 178 號		
聯絡方式	一、意者請至本署網站 https://www.klc.moj.gov.tw/下載「臺灣基隆地方		
	檢察署約僱人員報名表」電子檔請 E-MAIL 至 klcp@mail.moj.gov.tw、		
	並檢附相關資料(最高學歷證件影本、身心障礙手冊正反面、服務經歷證		
	明書、專長訓練證件)等影本,於本(108)年11月15日前逕寄20102		
	基隆市東信路 178 號人事室收(一律通訊報名,並以郵戳為憑,如以其		
	他方式報名或逾期均不予受理),信封請註明:		
	(一)應徵本署約僱人員職務(持有身心障礙手冊)		
	(二) 日間聯絡電話、行動電話。		
	二、資歷審查合格者擇優通知參加甄試(中文電腦打字測驗及口試),未約試		
	者不另行通知,所附應徵資料亦不退件,如遇報名人數過少時,得延長		
工作項目工作地址	Excel),電腦中文輸入每分鐘達 20 個字以上為優。三、具與擬任工作有相當經驗及曾任職公職機關者尤佳。四、限持有身心障礙手冊人員報名。  一、辦理檢察署一般行政等業務。二、其他臨時交辦事項。  基隆市信義區東信路 178 號  一、意者請至本署網站 https://www.klc.moj.gov.tw/下載「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約僱人員報名表」電子檔請 E-MAIL 至 klcp@mail.moj.gov.tw、並檢附相關資料(最高學歷證件影本、身心障礙手冊正反面、服務經歷證明書、專長訓練證件)等影本,於本 (108) 年 11 月 15 日前逕寄 20102基隆市東信路 178 號人事室收 (一律通訊報名,並以郵戳為憑,如以其他方式報名或逾期均不予受理),信封請註明:  (一)應徵本署約僱人員職務(持有身心障礙手冊)  (二)日間聯絡電話、行動電話。  二、資歷審查合格者擇優通知參加甄試(中文電腦打字測驗及口試),未約試		